**雲林縣因應流感學幼童停課通報流程**

學童請假

教師查明請假原因

請假原因為醫師診斷為流感(含疑似流感)或類流感（毋須快篩報告）

知會校護或園長填寫教保育機構

請假紀錄表，建議病童請假在家休息

環境清潔及消毒勤洗手

3天內同班有二名以上(含2名)學幼童經醫師診斷為季節性流感或類流感(須通報校安中心)，**並經學校召開防疫小組會議認定有疑似群聚感染且有擴散之虞時**

3天內同班未達2名學幼童疑似季節性流感或類流感(須通報校安中心)

傳真至轄區衛生所

學校持續監控未停課學童健康情形及請假在家休息學童健康情形

1. 召開防疫小組會議，停止上課5天為原則並全面消毒
2. 辦理停止上課相關事項(通知家長、教育處、社會處、轄區衛生所、衛生局)，並填寫：
3. 雲林縣高級中等以下公私立學校(含教保育機構) 因應流感疫情停課通報單

(2)雲林縣高級中等以下公私立學校(含教保育機構)

 停課感染人數監控表

(3) 學校疑似傳染病群聚速報單

* 停課期間每日必須填寫教保育機構停課感染人數監控表至復課為止，並傳真衛生局（所）及教育處

停課期間是否有新病例：

並依本縣因應流感學幼童停課通報流程辦理

有新病例重新評估

無新病例如期復課